

证券代码：002612

证券简称：朗姿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8

##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申东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常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蒋琼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21,769,552.24	645,702,079.45	1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767,437.94	60,332,100.90	-1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507,597.25	60,431,309.74	-1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9,720,255.45	84,662,397.53	88.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19	0.1508	-12.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19	0.1508	-12.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9%	2.23%	-0.3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004,974,953.57	7,282,045,242.65	-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26,337,520.44	2,779,607,076.90	1.6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51,705.73	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4,991.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58,680.62	理财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669,778.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5,774.83	
合计	2,259,840.6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3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申东日	境内自然人	49.06%	196,255,500	167,731,625	质押	136,495,100
申今花	境内自然人	7.47%	29,889,100	22,416,825		
申炳云	境内自然人	4.97%	19,876,900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3.27%	13,062,000			
金鑫	境内自然人	2.19%	8,751,997		质押	8,419,897
广东逸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逸信汇富 1 号朗姿股份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1.73%	6,900,000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金融产品投资 20160303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77%	3,064,700			
法国兴业银行	境外法人	0.33%	1,339,300			
何增茂	境内自然人	0.32%	1,265,17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31%	1,231,3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申东日	28,523,875	人民币普通股	28,523,875			
申今花	7,472,275	人民币普通股	7,472,275			
申炳云	19,876,9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76,900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	13,06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62,000			
金鑫	8,751,997	人民币普通股	8,751,997			
广东逸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逸信汇富 1 号朗姿股份私募投资基金	6,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900,000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金融产品投资 20160303 号单一资金信托	3,064,700	人民币普通股	3,064,700
法国兴业银行	1,339,3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9,300
何增茂	1,265,179	人民币普通股	1,265,17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231,3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1,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申东日为公司董事长，申今花为公司董事、总经理，申炳云为申东日和申今花之父。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其他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96.53%，主要系本期依据新金融准则调整报表所致；
- 2、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43.54%，主要系资管板块上一年末计提的当年年终奖在本期支付所致；
- 3、预计负债较期初减少91.08%，主要系医美板块上一年末计提的部分预计负债，本期冲销所致；
- 4、其他综合收益较期初减少469.99%，主要系报告期末外币报表折算差额以及依据新金融准则将其他综合收益调整进未分配利润所致；
- 5、税金及附加较去年同期增长75.21%，主要系报告期内女装板块由于应交增值税增加相应附加税增加所致；
- 6、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长188.30%，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阿卡邦新增存货跌价准备及坏账准备所致；
- 7、营业外支出较去年同期减少78.74%，主要系上年同期发生盘亏损失，报告期内无发生所致；
- 8、所得税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72.25%，主要系子公司朗姿时尚出售L&P部分股权在本期缴纳所得税所致；
- 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长88.66%，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收款增加所致；
- 10、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长132.09%，主要系报告期内资管板块收回部分投资及收益所致；
- 1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较去年同期减少148.3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融资少于去年同期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申东日、申今花、申炳云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申东日先生、申今花女士，股东申炳云先生承诺：本人目前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朗姿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将来也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朗姿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朗姿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	2011年01月20日	长期有效	履行良好

		<p>的控制权，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也不会协助、促使、代表任何第三方或为任何第三方的利益而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在本人作为持有朗姿股份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以及在担任朗姿股份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后二十四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本人愿意承担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朗姿股份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全部利益归朗姿股份所有。</p> <p>二、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东日先生、申金花女士，股东申炳云先生承诺：本人目前不存在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及其他组织，以后如果本人拥有了该等企业及其他组织，本人承诺本人和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及其他组织（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将尽量减少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不以向公司拆借、占用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或挪用、侵占公司资产或其他资源；对于能够通过市场方式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对于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有必要进行的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公平合理及市场化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本人与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约定，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各项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单位自愿承担由此对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本人将促使并保证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及其他组织（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同样遵守上述承诺，如有违反，本人自愿承担由此对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东日先生、申金花女士，股东申炳云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申东日、申金花	股份减持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东日先生、申金花女士承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p>	2011 年 01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履行良好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 四、对 2019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4,350,000.00			127,920,000.00	130,000,000.00	3,678,312.78	262,421,823.50	自有、自筹资金
股票	3,688,675.77				3,119,187.57	-569,488.20		自有、自筹资金
其他权益工具	31,785,087.40		-24,992,412.84				6,792,674.56	自有、自筹资金
合计	299,823,763.17	0.00	-24,992,412.84	127,920,000.00	133,119,187.57	3,108,824.58	269,214,498.06	--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 年 03 月 12 日	电话沟通	机构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19-001)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7日